

香港中文大學

社會責任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

樹木保育政策

政策

香港中文大學（中大）致力保存校園內優美的自然環境，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保護所有樹木，並力求在校園發展過程中盡量減少對樹木的損壞。

信念與策略

保護中大樹木

1. 中大校園林地廣闊蓬勃，為本地大學之冠，園內優美的樹木，是珍貴的天然資源，而斜坡林區種植了超過三分之一的香港樹木品種，更是無數動物、鳥類及昆蟲的自然棲息地。由於枝葉茂盛，中大校園的樹木吸引超過**130**種鳥類到訪，約佔四分之一的香港鳥類，亦有不少迷人香港蝶影。大學林蔭成群，是乘涼、遐思及休憩勝地，亦是環境教育的重要資源，有助於保護野生動物及城郊林業的政策制定，亦每日提醒中大員生盡己所能，保護自然環境。

合理可行措施

2. 大學務求保護校園內所有樹木，由物業管理處聘用經驗豐富的員工照料樹木，負責日常灌溉、修剪、施肥及防治蟲害。
3. 大學定時監測，因應情況修剪或砍伐年邁或染病的樹木，以免塌枝時或危及性命。大學亦務求在保護樹木和校園發展間取得合理可行的平衡，在興建新大樓時，大學政策是砍伐最少量的樹木，施工期間亦盡量減少對附近樹木的損壞（尤其是具保育價值的樹木）。如砍伐樹木無可避免，因應情況進行樹木移植或補償種植，以彌補砍伐帶來的損失，並將事件向社會責任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匯報。除非出現緊急情況或安全風險，大學承包商在動工前必須獲取法定許可。

執行

4. 大學已訂立《樹木保育指引》（《指引》），令大學員生知悉中大在樹木保育的詳情及要求。《指引》編製時諮詢了相關專業及行政服務部門，由社會責任及可持續發展處負責維持。
5. 社會責任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負責督導《政策》的實施，並持續監察《政策》的相關性、效率和成效。
6. 社會責任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授權予社會責任及可持續發展處，專責以下職能：

- 傳遞和實施《政策》；
- 制定和頒布相關指引或處理程序；
- 協調各教學、研究和專業及行政服務部門的活動，確保《政策》得以妥善實施；
及
- 檢討《政策》，適時評估其影響及建議改進方案。

(2023 年 3 月)